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1,049,690,955股扣除回购专户所持有股份6,926,989股后的股本1,042,763,9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润股份	股票代码	002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涛	唐佳杰	
办公地址	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658号	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658号	
电话	021-58135000	021-58135000	
电子信箱	Angela.geng@bairun.net	Jiajie.tang@bairun.net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1,044,928.23	1,037,088,155.19	5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9,148,353.96	220,847,947.89	9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1,201,366.11	203,737,347.41	11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6,955,802.26	101,452,401.97	29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2%	5.70%	5.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57,859,393.68	6,458,205,579.59	1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07,582,274.09	3,764,081,675.73	11.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晓东	境内自然人	40.53%	425,588,502	319,191,376	质押	81,200,000
柳海彬	境内自然人	5.92%	62,161,798		质押	7,880,000
刘晓俊	境内自然人	3.68%	38,679,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0%	24,181,7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16,906,5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15,864,89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15,731,1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2,511,442			
喻晓春	境内自然人	1.16%	12,230,072			
上海旌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11,943,6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晓东与刘晓俊为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喻晓春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557,636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百润转债	百润转债	127046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09月28日	112,756.41	第一年0.30% 第二年0.50% 第三年1.00% 第四年1.50% 第五年1.80% 第六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3.56%	41.6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2.84	17.84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广东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巴克斯(佛山)与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办事处签署了《巴克斯基酒预处理项目投资意向书》;天津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巴克斯(天津)与天津武清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上海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巴克斯酒业与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署了《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百润股份:关于投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3-037)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2.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麦芽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的实施主体巴克斯(成都)与上海康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百润股份: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3.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来12个月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3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7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其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摘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监事会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超越权限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4,978,292.88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06,220,231.95元,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9,148,353.96元,提取盈余公积62,305,541.64元后,截至2023年6月30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25,728,167.61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83,063,044.27元。

为了提高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经公司控股股东刘晓东先生提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1,049,690,955股扣除回购专户所持有股份6,926,989股后的股本1,042,763,966股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21,381,98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原则为以派发现金红利比例每10股派5.00元不变进行分配,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分配基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是董事会在对公司进行全面论证的基础上,结合业务发展需求和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来12个月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3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监事会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于2023年8月15日在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0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4499号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登载于2023年7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二)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予以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3年8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558号)

3. 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本人签字的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本人签字的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23年8月14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5813 5000

传真号码:021-5813 6000

电子邮箱:jiajie.tang@bairun.net

联系人:唐佳杰

通讯地址: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558号

邮政编码:201319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4. 若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68

2. 投票简称:百润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8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7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晓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摘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4,978,292.88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06,220,231.95元,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9,148,353.96元,提取盈余公积62,305,541.64元后,截至2023年6月30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25,728,167.61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83,063,044.27元。

为了提高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经公司控股股东刘晓东先生提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1,049,690,955股扣除回购专户所持有股份6,926,989股后的股本1,042,763,966股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21,381,98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原则为以派发现金红利比例每10股派5.00元不变进行分配,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分配基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是董事会在对公司进行全面论证的基础上,结合业务发展需求和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来12个月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程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上述第3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上述第2、3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3-023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大九天	股票代码	3012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嘉林	吴雪丽	
电话	010-84776988	010-847769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二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二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信箱	ir@empyrean.com.cn	ir@empyrea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4,834,819.33	266,487,581.85	5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810,436.53	40,428,729.09	10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89,786.99	3,197,536.98	36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546,120.15	206,932,509.99	-9.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4	0.0931	65.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4	0.0931	6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3.98%	-2.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38,351,385.46	5,395,667,290.61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59,229,214.19	4,652,089,046.87	0.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22%	115,200,804	115,200,804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3%	95,719,518	95,719,518		
中电金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4%	69,700,000	69,700,000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05%	60,000,000	60,000,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8%	48,192,772	48,192,772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27,942,730	27,942,73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8%	18,349,398	18,349,398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老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2%	12,048,192	12,048,192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华大九天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3%	9,957,173	9,957,1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4,737,5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和"中电金控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2、除以上情况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3-025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伟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董事夏大伟、王静、刘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风险评估报告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张凯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3-026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王博、张凯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风险评估报告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张凯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3-027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1号)核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588,354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2.69元。截止2022年7月25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588,354股,募集资金总额3,549,753,292.26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83,727,753.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6,025,538.44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14-00015号的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2,684,610,133.22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1,304,610,133.22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1,380,000,000.00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净额	3,466,025,538.44
二	募集资金使用	847,209,647.74
	其中:1.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EDA工具升级项目	301,497,089.96
	2.数字设计综合及验证EDA工具开发项目	260,761,711.81
	3.面向特定类型芯片设计的EDA工具开发项目	181,904,206.88
	4.模拟设计及验证EDA工具升级项目	103,046,639.09
	5.补充流动资金	
三	结余取出	-
四	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65,802,106.41
五	手续费支出	7,863.89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684,610,133.22
	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	1,380,000,000.00
	银行活期存款	1,304,610,133.2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2年8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包括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2023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110906504610919